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的核查意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风网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77号）核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闻传媒”、“上市公司”和“公司”）（1）向西藏风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风网”）发行59,144,736股并支付现金49,590.00万元购买其持有的天津掌视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视亿通”）100%股权；（2）向德清精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名“上海精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视投资”）发行13,039,049股、向上海莫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莫昂投资”）发行5,908,319股并向精视投资、莫昂投资支付现金合计17,280.00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精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视文化”）60%股权；（3）向程顺玲发行20,751,789股、向李菊莲发行14,436,421股、向曾子帆发行2,706,526股并向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支付现金合计20,160.00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广州市邦富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富软件”）100%股权；（4）向金城发行11,348,684股、向长沙传怡合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沙传怡”）发行2,691,885股、向湖南富坤文化传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富坤”）发行1,096,491股、向北京中技富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中技”）发行1,096,491股、向广东粤文投一号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粤文投”）发行1,096,491股、向广州漫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漫时代”）发行375,000股、向俞涌发行230,263股、向邵璐璐发行98,684股、向刘洋发行78,947股、向张显峰发行78,947股、向张茜发行78,947股、向朱斌发行78,947股、向崔伟良发行49,342股、向施桂贤发行49,342股、向许勇和发行49,342股、向曹凌玲发行49,342股、向赖春晖发行49,342股、向邵洪涛发行29,605股、向祖雅乐发行29,605股、向邱月仙发行29,605股、向葛重葳发行29,605股、向韩露发行19,736股、向丁冰发行19,736股、向李凌彪发行19,736股并向金城等支付现金合计8,561.00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广州漫友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

“广州漫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漫友文化”）85.61%股权。

根据2014年5月16日，公司与西藏风网、精视投资、莫昂投资、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金城、长沙传怡、湖南富坤、北京中技、广东粤文投、广州漫时代、俞涌等18位自然人就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署了《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4年8月6日，公司与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2014年8月20日，公司与西藏风网、精视投资、莫昂投资、金城等27名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与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3位自然人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之二》的约定，在补偿期（补偿期为2014~2016年）届满时，公司应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公司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对于出现减值情况，由标的资产的交易对方按照协议约定的补偿条款及公式进行补偿。

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2014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036号《评估报告》、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045号《评估报告》、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046号《评估报告》、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047号《评估报告》。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与账面价值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标的资产	评估报告文号	评估值 (万元)	账面价值 (万元)	是否存在 减值情况
掌视亿通 100%股权	银信财报字 [2017]沪第047号	147,344.00	144,355.49	否
精视文化 100%股权	银信财报字 [2017]沪第036号	75,563.40	74,204.76	否
邦富软件 100%股权	银信财报字 [2017]沪第045号	82,343.54	81,554.22	否
漫友文化 100%股权	银信财报字 [2017]沪第046号	17,072.35	38,076.84	是

上表显示，标的资产掌视亿通、精视文化和邦富软件股东全部权益没有发生减值；标的资产漫友文化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减值21,004.49万元，对应85.61%股权的减值为17,981.95万元。

2017年4月，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110289号《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华闻传媒管理层编制的减值测试报告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9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闻传媒2014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的结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华闻传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减值测试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监管规定和《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之二》约定，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110289号《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履行了减值测试相关程序。

2、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047号（掌视亿通100%股权）、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036号（精视文化100%股权）、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045号（邦富软件100%股权）和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046号（漫友文化100%股权）《资产评估报告》与2014年重组时交易定价参考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4]第YCV1038D001号、中和评报字（2014）第YCV1038D002号、中和评报字（2014）第YCV1038D003号和中和评报字（2014）第YCV1038D004号《资产评估报告》选取的重要参数不存在重大不一致，重要参数的差异是合理的。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排除补偿期限内的股东增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对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影响数，标的资产掌视亿通、精视文化和邦富软件股东全部权益未发生减值，标的资产掌视亿通、精视文化和邦富软件交易对方无需向公司进行补偿。

4、截至2016年12月31日，排除补偿期限内的股东增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

分配对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影响数，标的资产漫友文化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减值21,004.49万元，对应85.61%股权的减值为17,981.95万元。

根据《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减值补偿数额=标的资产减值额-补偿期内已补偿股份数额×新股发行价格-补偿内已补偿现金数额（“标的资产减值额”以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20%为限，即标的资产减值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848.80万元）。

由于漫友文化交易对方未完成2016年度利润承诺，需向上市公司补偿股份数5,006,433股，如按约定完成股份补偿，漫友文化交易对方因标的资产减值需补偿的金额为0万元（6,848.80万元-5,006,433股×13.68元/股-0万元）。

公司应就后续处理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独立财务顾问仍将继续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督导相关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履行相关承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3日